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OLIMARK HOLDINGS LIMITED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8)

**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起：

- (i) 歐國良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及
- (ii) 張棋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辭任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歐國良先生(「歐先生」)已因其他個人事務及業務安排而辭任非執行董事一職，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歐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彼呈辭的其他事宜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對歐先生於在任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致以謝意。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張棋先生(「張先生」)已獲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張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張先生，47歲，於二零零二年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華南農業大學農學理學士學位。張先生擁有超過二十年的多元經驗，涵蓋全週期產業運營、品牌打造及私募股權投資，以及一級市場投後管理等領域。彼擅長企業孵化、品牌商業化及跨行業資本運作。於二零一二年，張先生創立廣東新恒宇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新恒宇」），並自此擔任新恒宇董事，該公司專注於私募股權投資，重點佈局科技、文化旅遊及農業領域，致力於長期產業投資及賦能實體經濟企業。在此之前，於二零零六年，張先生創立深圳市阿凡提科技有限公司，該公司從事移動終端的研發、製造及銷售，並推出自有手機品牌「AFTI」。彼負責該公司的整體運營及管理，直至二零一二年離任。

張先生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起初步為期三年，除非根據服務合約予以終止。張先生有權就其以執行董事身份向本公司提供的服務收取每年港幣600,000元的董事袍金。張先生的薪酬由董事會經參考其資歷、經驗、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後釐定，並須不時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檢討。彼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於其獲委任之前，張先生已就上市規則內適用於其擔任上市發行人董事的相關規定獲得法律建議。張先生充分理解其作為董事於上市規則項下的職責及義務，並將於往後盡力履行其作為董事的職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張先生(i)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任何其他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係；及(iv)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香港或海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張先生的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張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歐國倫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歐栢賢先生、歐國倫先生及張棋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簡麗娟女士、孫寶源先生及楊國強先生。